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及医 院管理能力提升项目

招标文件



雅 领 招 标 代 理
YALING BIDDING AGENCY

采 购 人：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雅领招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五. 开标

六. 评标

七. 定标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及医院管理能力提升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及医院管理能力提升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驿政采购-2025-11-6
2.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及医院管理能力提升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800000.00元

最高限价：28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驿政采购-2025-11-6A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及医院管理能力提升项目	2800000.00	2800000.00

5.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26日至2025年12月02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二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具体操作请在驻马店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查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驿城区健康路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2830917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雅领招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盘龙山路东方宝驿A1栋13层1307室

联 系 人：邢先生

联系方式：0396-358252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邢先生

联系方式：0396-3582529

第2章 招标需求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及医院管理能力提升项目

一、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了促进医院管理内涵提质增效，确保三级医院等级评审准备工作有序推进，如期迎评，时间非常紧迫，任务也很重，我院需要采购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及医院管理能力提升项目（包含以下内容：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单病种管理系统、VTE质控系统、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系统、三级医院等级评审咨询辅导、7S管理、及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咨询辅导。）

（2）服务技术清单：

第一部分：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1. 1	迎评规划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支持迎评工作全流程规划和当前进度的可视化展现；支持更新任务状态和查询工作进度。
1. 2	前置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前置条款分解<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支持将前置条款分配到责任科室。上传材料<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责任科室和协同科室上传前置条款相关支撑材料；支持在线预览已上传的支撑材料；支持三甲办查看前置条款对应的支撑资料，并评审是否符合要求。查看结果<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支持查询前置条款支撑材料的上传进度；系统自动按月/按周提醒用户进行前置条款符合情况核查。
1. 3	指标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指标总览<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支持按照评审指标与年份条件展示指标采集进度、采集方式分布情况；支持数据下钻以及可视化展示。▲指标档案<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支持指标档案的创建和变更审批；支持展示指标基本信息、相关指标、指标计分、指标数据源；

	<p>(3) 支持指标数据源维护, 责任科室确认和发布指标数据源, 以及生成和导出数据目录清单。</p> <p>3. 指标分解</p> <p>(1) 支持三甲办给每个指标分配责任科室;</p> <p>(2) 支持按分配状态、责任科室（下拉列表医院所有科室）、章/节/指标名称（章、节联动，指标名称模糊搜索）查询。</p> <p>4. 数据填报</p> <p>(1) 支持人工填报指标数据以及核验由系统自动采集到的指标数据;</p> <p>(2) 支持根据填报状态进行分类查询, 并且展示对应的指标数量;</p> <p>(3) 支持责任科室上传/关联档案柜文件, 作为指标数值的佐证材料;</p> <p>(4) 数据填报后系统自动进行质控校验。</p> <p>5. ▲指标查询</p> <p>(1) 支持按照章、节、指标名称、是否开展、采集方式及责任科室进行条件查询;</p> <p>(2) 支持显示评审指标列表, 内容包含是否计分、指标定义、指标赋分、分值权重分级、关联指标、相似指标、分子分母值、指标值、得分率、辅助材料功能;</p> <p>(3) 支持指标溯源, 点击溯源图标显示指标对应的指标档案信息与指标年份数据, 点击图标下钻显示月份数据, 再次点击下钻显示对应的明细数据;</p> <p>(4) 支持根据指标类型进行精准溯源, 溯源涵盖病案首页、医嘱、用药、手术操作等多种场景;</p> <p>(5) 支持指标佐证材料显示和预览。</p> <p>6. 指标关注</p> <p>(1) 支持对重点指标的标记和首页显示;</p> <p>(2) 支持查询指标详情, 包含指标定义, 指标填报值, 指标评价结果以及指标整改情况等;</p> <p>(3) 支持关注指标一键整改到问题清单。</p> <p>7. 指标日常管理</p> <p>(1) 支持创建指标年、季、月填报计划, 并查看任务进度情况;</p> <p>(2) 支持指标数据结果多级审核质控;</p> <p>(3) 支持科室填报结果数据上传相关佐证台账。</p> <p>8. 指标分析</p> <p>(1) 支持年、月、科室、医生等不同维度查看数据;</p> <p>(2) 支持数据深度挖掘, 详细钻取到科室、医生;</p>
--	--

		(3) 支持报表展示和导出。
1. 4	问题清单	<p>1. ▲问题清单</p> <p>(1) 支持按名称、状态、创建人等条件查询问题清单列表; (2) 支持问题清单模板下载和问题清单数据导入; (3) 支持三甲办分配问题清单、督查科室下发问题清单到责任科室; (4) 支持问题清单一键(批量)下发; (5) 支持问题清单撤回。</p> <p>2. 问题列表</p> <p>(1) 支持责任科室按照问题名称、状态查询; (2) 支持责任科室主任将问题转发给科室联络员; (3) 支持责任人对问题进行整改反馈; (4) 支持督查科室对问题进行督查。</p> <p>3. 督查管理</p> <p>(1) 支持督查科室建立督查计划; (2) 支持督查科室按照督查计划督查问题。</p>
1. 5	指标 模拟评审	<p>1. 第二部分模拟评审</p> <p>(1) 支持新增指标核查; (2) 支持按照规则增加核查指标, 包含系统按照规则自动抽取、人工选取核查。</p> <p>2. ▲指标评价</p> <p>(1) 支持多次指标评价结果统计展示; (2) 支持按照章、节、指标名称等查询指标评价结果; (3) 指标评价结果按照红黄绿显示; (4) 支持指标评价结果一键整改; (5) 支持关注重点指标。</p> <p>3. ▲指标监测预警</p> <p>(1) 支持对指标进行监测预警; (2) 支持预警指标关联问题清单, 一键下发整改; (3) 支持预警指标关联指标关注, 一键推送首页。</p>
1. 6	应知应会	<p>1. 支持按科室查询应知应会列表; 2. 支持新增应知应会; 3. 支持导出应知应会; 4. 支持在列表上修改应知应会。</p>

1. 7	档案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新建档案柜、档案盒、文件夹； 支持上传多类格式的资料到档案柜； 支持共享档案柜、档案盒、文件夹及文件给同科室、其他科室或组织； 支持将文件关联评审条款； 支持按类别、名称等条件搜索文件； 支持在线预览文件； 支持展示文件历史上传记录，并支持下载。
1. 8	协同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创建以问题清单为核心的院科二级质控管理体系。
1. 9	系统设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账号信息增删改查，绑定角色操作； 支持角色信息增删改查，角色绑定权限操作； 支持科室增删改查操作； 支持人员信息增删改查操作； 支持创建、删除、修改评审组织操作； 支持菜单项增删改查操作。
1. 10	标准化 管理系统	<p>1. 数据标准化</p> <p>(1) 实现数据元编辑管理功能；</p> <p>(2) 系统固化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卫生信息数据元目录的所有数据元；</p> <p>(3) 固化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卫生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同时提供扩充功能；</p> <p>(4) 固化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病人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同时提供扩充功能；</p> <p>(5) 按照接入系统接入范围提供标准下载功能，分发数据标准、协议标准、接口标准给第三方，而不是通过类似于word人工编写文档方式进行标准分发。</p> <p>2. ▲流程标准化</p> <p>(1) 共享规范可视化定义；</p> <p>(2) 物理表界面可配置管理；</p> <p>(3) 允许通过可视化的图形界面来定义医疗机构各子系统私有数据与标准数据的格式转换和内容转换。</p> <p>3. ▲交换协议标准化</p> <p>(1) 通过可视化的工具对HL7V3、CDA、JSON、XML协议进行配置实现，不需要硬编码实现交换协议，固化卫生部颁布的评测所涵盖的交互场景与CDA文档的评测标准，同时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展；</p>

		(2) 按照接入系统接入范围提供标准下载功能。
1. 11	集成 适配引擎	<p>1. 数据交换</p> <p>(1) 数据交换要求支持视图、HTTP、WS、RPC、应用程序接口等，数据交换的范围包括相关院内管理系统之间的数据共享和交换；</p> <p>(2) 要求系统跨操作平台的数据交换，系统间的数据流转要求能通过可视化配置的形式完成；</p> <p>(3) 提供发布与订阅管理功能，支持数据库到数据库、数据库到WebService的数据交互形式，支持特定模板发送功能，支持主表和子表同时发送。</p> <p>2. 协议转换</p> <p>(1) 支持定义点对点的同步消息，实时通讯，由平台进行消息的分发与路由；</p> <p>(2) 消息路由：支持通过配置的形式，根据消息字段不同的值进行消息的不同路由，具备多种协议兼容功能，不同消息格式的转换，包括JSON/XML/HL7等；</p> <p>(3) 支持被集成系统数据向标准代码字典转换的功能。</p> <p>3. ▲数据采集</p> <p>(1) 提供在数据集成的过程中进行数据处理的功能；</p> <p>(2) 支持对数据库接口配置要求采用不增加业务系统负荷的日志捕获技术，不通过在源数据库上建立存储过程或触发器来获取数据；</p> <p>(3) 支持将不同来源、不同数据集的集成任务的集中调度与管理，并能监控任务的运行状态。</p>
1. 12	源端 数据质控	<p>1. 提供基于数据集的质量规则定义的机制，在数据接入到数据中心之前提供对源端数据质量进行审查的机制。</p> <p>2. 数据质量校验的规则包括：长度校验、值域范围校验、合理值范围校验、日期格式校验、身份证号码校验、非空值校验、主键缺失性校验等。</p> <p>3. 数据质量管理：支持数据质量规则定义、根据质量规则分析数据质量、提供各类数据的质量分析报告查看功能。</p>
1. 13	数据整合 管理	<p>1. 患者主索引管理</p> <p>(1) 需从各种不同的子系统中取得患者的信息并进行组织，形成同一患者的唯一标识编码；</p> <p>(2) 系统接收到患者基本信息、门诊就诊、住院就诊基本信息后，信息集成平台能根据链接规则自动化组织主索引。</p> <p>2. 业务流程分析：根据医院质量管理需求，提供可视化业务流程分析、配置</p>

		<p>功能。</p> <p>3. 主数据管理：实现全院资源的主数据管理功能，支持存储、分发管理及维护功能。</p> <p>4. 数据共享服务：提供CDA文档可视化配置界面。</p>
1. 14	指标档案管理	<p>1. 指标维护：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对标准指标集进行维护、分工、下发。</p> <p>2. 指标档案编辑：支持医院自定义编辑本院指标档案，根据信息化情况确定指标取值来源。</p> <p>3. 档案浏览：提供第三方浏览、调阅指标档案功能。</p> <p>4. ▲指标配置：系统提供可视化配置界面，支持动态配置生成所有已审核指标。</p>
1. 15	复合采集管理	<p>1. ▲支持表单取数据SQL配置，自动获得医疗基本信息，支持表单存储逻辑配置，支持自定义流程。</p>
1. 16	指标分析展示系统	<p>1. 报表管理：支持指标报表查询。</p> <p>2. 指标溯源核对：支持逐年、逐季、逐月钻取溯源，最终显示某个指标的每个统计来源原子数据，从最真实原始业务记录展示数据的真实性。</p> <p>3. 指标决策展示</p> <p>(1) 支持可视化指标图形化多维度配置展示；</p> <p>(2) 支持各科室自定义指标首页，并与具体指标联动跳转。</p>
1. 17	数据推送	<p>1. 支持指标映射编码，将指标数据推送到其他系统。</p>
1. 18	监控与审计日志	<p>2. 消息流转分析、错误监控、大屏监控、审计日志。</p>
1. 19	院内系统数据对接	<p>结合评审政策要求和医院实际情况，与HIS、EMR、病案系统、LIS、PACS、院感系统、手麻系统等院内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对接，保证相关数据应采尽采，减轻临床科室数据统计负担。</p> <p>备注：实际对接的院内系统及对接方式在实施环节结合指标取数方案和院内系统实际运行情况协商确定。</p>

第二部分：单病种管理系统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2. 1	主控台	<p>1. 可按角色与病种对归档病例，待上报、待审核、已排除、待上传、上报成功等多个维度，进行数字与明细展示。</p> <p>2. 系统可根据出院或入院时间检索出病种上报数据，包含累计病历数和患者数。并支持显示每个病种的待填报数、已上报数，点击下钻到每个病种的数</p>

		<p>据详细病人列表。</p> <p>3. 系统可按照时间范围（“时间范围”可按今日、本周、本月、本年）根据病种填报内容，以图形化汇总病种上报趋势、费用总体趋势、患者住院日变化趋势、死亡人数趋势等。</p> <p>4. 系统可根据病种上报情况以图形化汇总全院病种的上报率、及时率、上报科室总数、已开放的上报病种总数。</p> <p>5. 系统可根据病种上报情况以图形化汇总全院病种的科室上报排行及上报病种的排行。</p> <p>6. 单病种国家平台及院内的消息同步展示。</p>
2.2	病种填报	<p>1. 覆盖55个病种的填报及后续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增加或更新的病种/术种上报，支持对无数据来源的上报项目进行手工空卡填报。</p> <p>2. 系统可根据患者临床诊疗信息自动筛选符合上报的患者，并在临床给出确认入组或忽略提醒。</p> <p>3. 系统支持自动入组、自动过滤无需填报病例。</p> <p>4. 用户根据病种权限对具有上报权限的病种进行填报。</p> <p>5. 草稿箱保存已保存的填报数据，能进行继续填报和删除。</p> <p>6. 系统支持基于患者诊疗过程中结构化信息自动填充病种相关上报内容。</p> <p>7. 支持病人360视图供医生查阅病人相关诊疗资料辅助填报。</p> <p>8. 系统支持对病例的填报要求、填报率、必填项、上报失败原因内容进行查看。</p> <p>9. 支持对病种上报必填项目的完整性进行提醒及上报拦截。</p> <p>10. 支持病种自动入组优先级设置：对于同一个患者满足多个病种入组条件时，系统支持根据国网或院级质控员入组要求，对入组病种进行优先级的处理。</p> <p>11. 危重、死亡等特殊病例标识：在填报医师上报及审批人员审批病例时，对特殊病例引起重视。</p> <p>12. 填报进度显示：对各病例填报进度支持填报率及未填报项目数量展示。</p> <p>13. 迟报、漏报分析（国卫办要求患者在出院10个工作日完成上报）：日期支持自定义周期，用于辅助院内绩效制度推行提供数据。</p> <p>14. 支持病例撤回：对已传至前置机未成功上报至国家平台的病例，支持撤回重报操作。</p> <p>15. 支持对审核通过病种由于网络或者其他原因，导致上报失败的病例，系统每天会定时进行自动上报。</p> <p>16. 支持接收来自院级质控员发送的催报、质控等消息。</p>

2.3	病种管理	<p>1. 病例管理</p> <p>(1) 对未用信息化之前的手工登录国家平台填报的数据可以批量导入到系统中进行自动去重和分析;</p> <p>(3) 支持查看各科室提交的各病种报卡信息;</p> <p>(4) 支持查看单病种填报具体内容;</p> <p>(5) 支持对科室填报的单病种内容进行修改;</p> <p>(6) 支持批量退回至科室重新完善填报内容;</p> <p>(7) 支持对科室填报内容进行批量审核, 审批操作需包括通过、驳回、作废等;</p> <p>(8) 支持一键批量上传单病种前置机;</p> <p>(9) 支持上报完成后, 平台返回是否成功的提示;</p> <p>(10) 支持查询上报失败原因;</p> <p>(11) 支持根据科室、报卡名称, 报卡时间、报卡状态, 病人基本信息等条件刷选查询。</p> <p>2. 单病种填报监控</p> <p>(1) 支持对全院各科室单病种填报情况进行监控;</p> <p>(2) 支持查看全院各病种的入组待报患者汇总及明细;</p> <p>(3) 支持查看各科室单病种的入组待报、草稿箱、无需填报、已上报、上报率、国家上报等信息。</p>
2.4	病人分析	<p>1. 出院人次: 以出院人次为统计维度, 系统支持按出院/上报时间范围获取数据, 对医院科室、病种的维度, 统计患者的出院情况, 并支持按患者姓名、出院主诊断, 以图形形式查看患者明细, 支持表格下载统计结果。</p> <p>2. 住院天数: 以住院天数为统计维度, 系统应支持按出院/上报时间范围获取数据, 对医院科室, 病种的维度, 统计出患者的住院天数(天)、平均住院日(天)、住院日中位数(天)的具体数值情况, 并支持按患者姓名、出院主诊断, 以图形形式查看患者明细, 支持表格下载统计结果。</p> <p>3. 年龄分布: 以年龄分布(以10岁为区间)为统计维度, 系统应支持按出院/上报时间范围获取数据, 对医院科室、病种的维度, 统计出患者例数的情况, 并支持以图形形式查看患者明细, 支持表格下载统计结果。</p> <p>4. 死亡患者: 以死亡患者为统计维度, 系统应支持按出院/上报时间范围获取数据, 对医院科室、病种的维度, 统计出某一个病种在特定时间段内的住院患者总例数和治疗结果死亡的例数具体数量, 并支持以图形形式查看患者明细, 支持表格下载统计结果。</p>

2.5	上报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上报情况分析：支持多维度多周期对已上报、未上报病例的各个状态进行统计、对比、分析；报表支持打印、导出，支持表格与图表双模式展现。 2. 按照病种进行整体统计总人数、总费用、平均费用、总住院日、平均住院日、死亡人数、死亡率等核心指标。 3. 可以查看每个科室的核心指标情况，同时还可以查看各个科室下每个医生的单病种指标情况。 4. 系统可根据出院时间范围查看所有病种质控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完成率等，并分别以图形、趋势、列表形式展示。支持对汇总数据进行多级钻取查看。 5. 系统可按病种对各项目进行多周期统计，如患者年龄、患者性别、质控医师、离院方式统计等；报表支持打印、导出、锁定，支持对汇总数据进行多级钻取查看。 6. 支持医院个性化自定义报表。
2.6	质控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通过年份和季度（可按照病种管理人员自行设定筛选时间段）进行数据的筛选，查看对应的报告，报告展示了具体病种关于上报数量，病种质控指标，医疗资源消耗的分析。 2. 能够打印或导出word版的文字数据报告。 3. 病种费用、住院天数、死亡等：趋势、平均数、中位数。 4. 国考单病种指标监测。 5. 医疗质量控制单病种指标分析。 6. 三级医院评审单病种指标分析。 7. 支持医院个性化自定义报表。
2.7	科室整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改流程审批：全流程支持自定义审批，包括通过、不通过、驳回等操作，各审批支持消息推送，各审批记录支持详情查看。 2. 支持对存在问题的科室发起整改，即线上发起整改→科室整改→医生整改→整改效果监测→整改跟踪分析→整改效果评价等，实现全流程化、自动化、智能化管理，提升医院单病种质量管理水平。 3. 针对科室各指标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支持AI自动分析整改结果，多周期跟踪支持趋势图展现，异常数据带有颜色标识，以进行差异化显示。
2.8	AI大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于领先医疗专业GPT_AI大数据模型，（非第三方）辅助诊疗、用药、护理、诊疗方案推荐。 2. 支持医生查询医疗文献。 3. 支持医生用药说明。 4. 支持对临床诊疗数据的分析。

		<p>5. 支持对非结构化文本语义分析。</p> <p>6. 支持对对异常用药，异常结果，上下文的不一致诊断进行质控。</p> <p>7. 支持根据用户的要求问答输入输出。</p> <p>8. 支持在外网支持下更新模型知识库。</p> <p>此功能默认纯内网下部署使用</p>
2.9	数据对接	<p>1. 院内接口</p> <p>(1) 支持对接院内信息系统(不限包含): HIS、LIS、EMR、PACS病案首页等系统;</p> <p>(2) 支持视图、中间库, webservice多种对接方式, 优先考虑视图方式。</p> <p>2. 院外接口</p> <p>(3) 支持通过医院前置机直接对接国家单病种中心数据接口服务, 实现病种数据直接上报;</p> <p>(4) 支持实时同步国家单病种平台的模板和病种更新。</p>
2.10	系统管理	<p>1. 用户管理: 系统可根据用户名、用户类型、上报病种(覆盖51个病种)进行检索管理情况。并以列表形式展示用户的创建时间, 支持管理员进行账户增加、修改、删除等角色维护系统用户。</p> <p>2. 角色管理: 支持定义角色权限, 至少应包含: 医院用户、医院管理员、系统管理员。</p> <p>3. 权限管理: 支持根据角色进行系统功能、数据权限管理, 以及定义用户上报病种范围。</p> <p>4. 系统设置: 参数配置、预警模型配置、指标定义, 质控模型定义等灵活性配置。</p>

第三部分: VTE 质控系统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3.1	系统性要求	<p>1. 支持CA签名对接, 嵌入HIS或护理文书, 自动登陆, 自动跳转调用VTE评估系统评分及确认界面。</p> <p>2. 后期视医院管理需要, 可拓展同VTE机械预防设备管理工作站功能(设备商支持前提下), 实现病人从入院到预防的数据化管理功能。具有对预防过程实时监控与数据记录, 以及异常及时报警的功能。</p> <p>3. 具有静脉血栓(VTE)防控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证明文件)</p> <p>4. 支持对评估表选项的具体内涵进行智能化提示, 辅助临床进行相关评估工作, 并可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进行自定义配置。(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p>

		<p>证明)</p> <p>5. C/S架构, 用户权限配置字典: 支持不同权限管理, 至少须具备医生、护士、科主任、护士长、护理联络员、医生联络员、信息科管理员、管理端八级权限管理, 且须区分科室、病区。各科室病区对应的科主任护士长角色用户, 方便对本科室用户进行调整, 对VTE工作进行管理指导。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6. 软件支持自定义科室病区权限申请, 除系统导入外, 医护支持申请院内相关性科室病区用户权限, 相关性科室病区护士长主任可查看申请列表进行权限申请审核, 并支持一键通过。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7. 高度可配置化数据集成: 可通过OGG技术完成各类异构数据库的实时复制, 建立免接口的数据集成方案; 通过大数据ETL技术将分散、凌乱、规则不一的数据整合到一起, 进行数据仓库的组织建设, 支撑VTE、数据分析与挖掘、临床决策支持等上游产品, 广泛支持视图、存储过程、webservice、HL7、MQ等全部通用协议接口。</p>
3.2	VTE 评估流程管理	<p>1. 可在VTE系统后台高级设置中内实现医嘱卡控或病历卡控功能的相关自定义配置功能, 后台配置至少包含卡控场景配置、卡控对象配置、卡控时机配置、VTE医嘱识别四个内容, 以确保VTE评估率和预防实施率等质控数据的提升。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2. 病人入院后针对内、外科分别强制卡控和弹窗提醒方式, 护理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和规定节点对患者进行VTE风险评估; 评估后系统自动推送评估结果至医生端进行确认; 在关键评分节点 (至少包含入院评分、术前评分、术后评分、病情变化后、出院评分、转科后、周期评分) 通过卡控提醒评估者 (医生或护士) 进行评估或评估结果确认。</p> <p>3. 支持自定义患者周期性复评规则, 可根据患者内、外科VTE风险低/中/高危不同等级设置不同的复评周期, 满足医院对长期住院患者周期复评的要求。</p> <p>4. 系统可通过一种或多种识别策略判断病人的评分节点, 包括医嘱、病人基础数据 (如入院时间、转科时间、出院时间) 诊断、病历信息、手术预约情况; 评分节点的分配和识别策略支持不同科室、病区的自定义配置; 可配置产科专科患者的评估节点, 满足临床不同科室的评估需求。</p> <p>5. 支持合并评估节点配置功能, 可根据医院要求设置节点合并规则, 若在设定时限 (可按小时时间设置) 内系统识别患者处于多评分节点, 可按照合并规则合并评估提醒, 临床无需重复评估; 支持不同科室/病区设置不同合并评估规则; 同时不影响全院质控结果。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6. 可自定义设置评估弹窗提醒时间, 1-60min可调, 满足不同科室、不同用户对弹窗间隔时间的不同要求。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3.3	质控管理	<p>1. 支持实时监控在院患者的评估指标, 至少包括VTE风险评估率、中高危患者比率、医生确认率、低危患者比率、高危患者比率、中危患者比率、医生确认率、出血风险评估率、不同种类预防率、中高危患者联合预防率、评估时间达标率等, 并支持自定义显示模块。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2. 具备实时监控指标正反选导出功能: 一键导出实时在院患者未做VTE风险评估列表; 一键导出实时在院评估未确认患者及医生列表, 实时监控数据可按日期查看, 可回溯查看指定日期的实时监控数据, 可查看总数据及各科室、病区数据, 便于掌握在院患者的评估和预防的实施情况和趋势。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3. 可统计各类质控数据统计模块, 并且支持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自定义显示模块以及各项质控数据。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4. 可统计检查类指标质控数据, 至少包含: 实施D-二聚体检测比率、实施静脉超声检查比率、24小时凝血监测比率、心脏标志物检测比率、床旁心电图检查比率、床旁超声检查比率、CTPA检查比率、V/Q显像检查比率、肺动脉造影检查比率、确诊VTE的下肢静脉超声检查比率。</p> <p>5. 可统计治疗类指标质控数据, 至少包含: 开展溶栓治疗实施率、介入治疗实施率、手术治疗实施率。</p> <p>6. 可统计结局性指标质控数据, 至少包含: VTE发生率、相关性VTE发生率、肺栓塞发生率、相关性PE发生率。</p> <p>7. 质控数据支持分院区、科室、病区、时间维度(年度、季度、月度、周、日)条件查询数据, 支持表格、柱状图、曲线图的形式查看, 支持图表下载导出。</p> <p>8. 支持导出各项质控统计指标的相关患者详细数据, 包括患者住院号、姓名、年龄、入院时间、出院时间、主管医生、评估情况、预防情况、免评估描述、入院诊断、院内诊断、出院诊断、预防措施实施情况、基础预防医嘱、药物预防医嘱、机械预防医嘱、手术等信息。 (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3.4	评分管理	<p>1. 评估流程管理: 软件评估流程匹配临床业务流程, 可选择设置4种流程包括: 护士评估--护士确认, 护士评估--医生确认, 医生评估--医生确认、医生评估--护士确认。</p>

		<p>2. 量表管理字典：可根据医院需求对以下量表内容进行自由维护和更改，主要有：量表及预防措施使用科室/病区、各量表危险因素选项、分值、判定标准、处理措施建议、系统处理措施建议等内容。</p> <p>3. 支持分科室风险评估流程方案化管理，可自定义不同科室的风险评估方案流程，如内科手术患者评估方案（Caprini评分→手术患者出血评分→机械预防禁忌评分→临床可能性评分）、肿瘤科非手术患者评估方案（肿瘤专科量表评分→非手术患者出血评分→机械预防禁忌评分→临床可能性评分）、外科手术患者评估方案。</p> <p>4. 系统对《医院内静脉血栓栓塞症防治质量评价与管理建议（2022版）》要求的免评估人群可进行自动识别，该人群未做VTE评分的不计入VTE风险评估率、预防实施率；界面可自动标记免评估人群，且支持手动标记、修改免评估人群。统计数据支持查看免评估患者列表，支持患者列表导出，便于追溯管理。（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5. 支持查看评估量表修改记录，包括修改类型、修改详情、修改人、修改时间等信息；支持在软件评估弹窗提醒界面上查看患者基础信息、评估节点、评估提醒时间及评估原因，评估量表修改记录的查看入口提供不少于2个，方便医护操作无需频繁切换界面。（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p>6. 系统支持对已删除的评分记录进行查看功能，并支持恢复已删除的评估记录。（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3.5	病人管理	<p>1. 患者可分类查看新入患者、在院患者、主管患者、出院患者，支持患者列表形式查看，也支持患者床位卡形式查看。</p> <p>2. 系统可通过颜色和图标对不同人群做标记，明显区分重点人群，标记人群至少包含：VTE风险低、中、高患者、免评估患者等。</p> <p>3. 支持患者信息检索：支持从扫描记录、转科记录、医嘱、护嘱、评估提醒情况、患者事件日志等多维度对患者住院期间评估及预防情况进行360°核查，可对免评患者判断标准、评估确认完成时间、患者提醒状况监控进行管理，保证数据准确性。（提供软件截图或技术白皮书证明）</p>

第四部分：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系统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4.1	首页	<p>首页作为一个重要展示模块，展示医院重点关注指标和指标填报情况，可以通过多种图表形式进行展示。用户登录后，系统会对使用者的身份进行判断，显示其需要完成的待办工作事项、预警指标情况等。</p> <p>系统默认支持2种身份，分别是：院领导、职能科室。</p>

4.2	指标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标概览：指标展示可以根据科室、自定义时间范围或固定时间维度：月、季、年条件进行查询，指标展示页面包含的该指标的基本信息有：指标名称（单位）、指标值（数据范围查询的值）、年累计、同期值、上期值、目标值等；指标展示页面应具有指标发展趋势分析，通过折线、目标值线展示；能展示涉及的各科室指标完成情况，通过柱状图展示各科室指标分子分母值； 2. 指标采集情况查询：统计指标的采集情况，自动采集数、报表导入数、手工填报数、自动采集率，同时支持按照章节、科室等维度统计指标的采集分布，支持下钻到指标管理页面。 3. 手术质量分析：支持针对手术类指标按照年、季度、月、科室、医生、指标项等维度进行查询统计，并生成对应的报表数据，支持下钻明细数据以及导出统计报表。 4. 医疗机构画像：展示医院的基本情况、绩效考核概况、指标监测结果及年度对比分析。
4.3	病案首页 质控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病案首页批量质控 质量控制：依据预设的病案首页质控规则，对大量病案首页数据进行批量审核，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结果汇总：将质控结果按时间段（如日、月、季度、年）进行汇总，生成可视化报告，直观展示各时间段的质控情况。 2. 病案首页数据修订 根据病案首页数据的质控结果，对存在问题的数据进行修订，确保上报数据的准确性和合规性。 3. 病案首页质控分析 对病案数据最新一次的质控结果进行多维度分析，包括： 评分结果分析：统计数据量、质量平均分、缺陷项数、平均缺陷项等指标。 质量结果分析：总结质控结果的总体情况，评估数据质量。 4. 病案首页缺陷分析 提供按年或月的查询功能，查询病案首页的缺陷情况，包括缺陷病案的病

		<p>案号、具体数据项、缺陷字段等信息，便于追溯和整改。</p> <p>5. 病案首页质控规则</p> <p>展示病案首页质控规则的详细信息，帮助用户理解质控标准，提升数据质量意识。</p>
4.4	工作任务管理	<p>1. 数据填报：业务系统无法提供部分指标数据时可以通过手工录入的方式，填写指标的结果或指标明细数据，填写的数据可用于指标计算。</p> <p>2. 数据上报：支持导出标准格式进行绩效/卫统/HQMS数据上报。</p> <p>3. 上报记录：提供对报送平台报送数据的历史查询及报送数据文件下载功能。</p> <p>4. 定时任务：支持根据采集情况，设置定时任务</p> <p>5. 工作报告：根据报告年度和类型生成相应的工作报告，并提供下载功能。工作报告类型包括：绩效指标监测报告、病案首页数据质控报告。</p> <p>6. 数据审核：使用统一的质控规则对国考、省考数据进行质控审核。通过质控审核及时发现和纠正数据中可能存在的问题，确保数据符合国家和省级考核标准要求。</p> <p>7. 模拟自评：支持用户对当前任务周期内的指标数据进行人工评分并自动生成自评结果；支持进行系统自评，由系统针对某一评审周期的全量指标数据进行自动评测。评价结果可展示指标值所在段位，满分值、中位值对比，监测指标等级等。</p> <p>8. 工作记录：根据工作类型和业务时间查询绩效考核工作的相关记录，并对业务操作详情进行展示。</p>
4.5	指标配置管理	<p>1. 指标档案管理：指标基本信息前端可配，通过系统能够灵活配置指标名称、指标编码、指标单位、指标目标值、计算公式、指标描述、指标排序、指标在体系中权重等指标基础信息；能够实现指标新增、修改、删除、查询等功能；能够对指标进行启用和禁用操作；指标分为基础指标与衍生指标，衍生指标可进行前台配置，数据核验仅需要核验基础指标后，衍生指标皆正确。提供对绩效考核指标的责任部门、填报科室的维护，以及医院自定义分类设置，指标计算结果反馈等功能</p> <p>2. 计算方法配置：指标计算前端可配，基础指标通过sql配置，衍生指标通</p>

		<p>过前端选择基础指标即可实现配置，配置后直接生效；基础指标可以在前台进行直接运行指标sql，初步验证指标正确性。</p> <p>3. 指标体系配置：指标体系管理可根据指标管理需求，界面上可自定义配置指标体系，实现指标分类管理。可根据部门、角色自定义配置指标的管理范围，实现指标精细化权限管理。</p> <p>4. 指标预警配置：支持针对可预警指标的逐级预警时间点、预警频次等信息进行自定义配置。</p>
4. 6	数据仓库	<p>1. 标准管理：对绩效考核的科室与人员、基础字典、ICD字典、医疗项目字典等基础信息进行查看和编辑功能。</p> <p>2. 数据作业：提供对医院病案首页、HIS、影像报告等数据采集自动增量功能，以及各种指标计算、统计汇总转换自动运行。（为保证数据采集效果，我院按需提供相关接口）</p> <p>3. 数据接入：设置病案首页数据、HIS数据、合理用药数据、影像报告数据、财务运行数据接入方式，通过数据库对接方式以及基于卫生健康委财务司标准财务报表的财务接口标准实现数据接入。</p> <p>4. 数据目录：提供对注册数据目录包含病案首页数据、HIS门诊数据、HIS住院数据、合理用药数据、影像报告数据的数据抽取自动执行的结果的统计，获取各数据目录采集的总记录数、最新入库时间等，同时支持立即执行数据采集的功能。（为保证数据采集效果，我院按需提供相关接口）</p>
4. 7	智能问答	系统集成DeepSeek、maxkb等AI智能应用，旨在通过利用先进的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和机器学习算法，为用户提供实时、智能的支持，解答用户遇到的各类问题。
4. 8	系统管理	<p>1. 部门管理：根据医院分配的责任科室，建立基础数据。</p> <p>管理员列表：对使用本系统的用户账号进行管理维护。</p> <p>2. 菜单管理：针对不同页面的菜单项进行管理，包括新增、编辑、删除和排序，支持调整菜单项的显示顺序和链接内容。</p> <p>3. 角色菜单管理：针对不同角色设置菜单权限。</p> <p>4. 用户权限管理：针对不同用户匹配对应角色。</p> <p>5. 操作日志：系统记录医务人员对数据的操作日志，包括操作时间、内容</p>

		和执行者信息，用于追溯和审核数据处理过程。
第五部分：三级医院等级评审咨询辅导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5.1	等级评审工作整体推进辅导	<p>1. 指导医院制定三级医院等级评审工作推进计划和实施方案。</p> <p>2. 指导医院对相关评审条款进行合理分工，并建立跟踪机制。</p>
5.2	医疗服务能力与质量安全监测数据(第二部分)相关条款辅导	<p>1. 指导数据管理体系搭建</p> <p>(1) 建立医院数据管理组织及工作机制；</p> <p>(2) 梳理指标，确定数据产生科室、数据改善责任职能部门、医院数据归口管理部门。</p> <p>2. 数据管理台账建立</p> <p>指导医院制定与完善数据管理清单和管理台账。</p> <p>3. 数据指标解读</p> <p>对“河南省三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22年版）”（以评审周期内主管部门发布的最新版本为准）指标进行解读，建立指标咨询沟通反馈机制。</p> <p>4. 数据采集辅导</p> <p>数据采集方法、提取路径辅导。</p> <p>5. 数据溯源与验证辅导</p> <p>数据正确性核验，缺失数据、错误数据、问题数据整改完善。</p> <p>6. 数据提取信息化改造。</p> <p>(1) 信息系统功能改造升级建议方案；</p> <p>(2) 电子病历结构化改造指导。</p> <p>7. 指导数据质量提升与持续改进</p> <p>指导院、科两级对质量指标数据定期汇总、分析、反馈，发现医院管理存在的问题，制订整改措施，完善相关制度、流程，做好持续改进，不断提高医疗质量，实现医院管理工作的全流程闭环管理。</p>
5.3	医院管理综合辅导	<p>1. 指导并辅助医院完善制度文件。</p> <p>2. 通过面对面现场辅导，助力医院综合管理能力提升。</p> <p>3. 开展迎评路径培训与指导，提升现场应变能力。</p>
第六部分：7S管理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6.1	7S管理 专项辅导	开展7S管理基础知识培训，指导医院2个样板科室打造。
第七部分：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咨询辅导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7.1	公立医院 绩效考核 专项辅导	结合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系统，开展绩效监测数据质控及评价反馈，指导医院精准提升。

二、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标准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	合同另行约定。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1、包括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无。 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否 4、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
---------------	---

	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人。 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p>1.1</p> <p>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等级评审数据治理平台及医院管理能力提升项目</p> <p>1.2 采购人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p>
2	<p>合格供应商：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p>
3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p> <p>3.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p>
4	<p>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p>
5	<p>投标文件组成：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p>
6	<p>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7	<p>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8	<p>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p>
9	<p>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10	签订合同：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2	采购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3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4	中标人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5	投标有效期：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16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10条。
17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
18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供应商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19	招标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0	投标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 格式）。 3、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zhumadian.gov

	<p>.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和.nzmd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p> <p>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p>
21	投标文件上传: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22条
22	<p>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p> <p>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p> <p>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23	<p>开标:</p> <p>1、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密钥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p>

me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雅领招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3.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招标公告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供应商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新营业执照”。（有效的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4.2 投标人应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承诺函。

4.3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4.5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查阅。投标人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投标

7. 关联企业投标

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

8.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供应商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河南雅领招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提出；关于对供应商特殊资质要求、技术需求、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

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递交纸质版。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2.1 招标公告
- 12.2 招标需求
- 12.3 供应商须知
-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12.5 合同主要条款
- 12.6 投标文件格式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以认可。

13.4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需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 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 1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 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16. 2 投标书（格式）

16. 3 开标一览表（格式）

16. 4 商务响应表（格式）

16. 5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16.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16.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16.8 证明文件

16.9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16.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继续有效。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供应商要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供应商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应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投标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秘钥和企业CA秘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秘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0.7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 供应商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

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 开标

24. 开标、唱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标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

24.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供应商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5 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4.6 供应商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6.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6.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6.4 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若收取）。

24.6.5 一个供应商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六 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采购人可委派一名代表进

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组长。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 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 1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 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 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 3. 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 3. 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 3.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 3.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 3.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 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 4.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一）说明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6. 4. 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 4. 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 (4) 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5)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6)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4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6.5.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26.5.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6.5.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6.5.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6.5.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6.5.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若收取）。
- 26.5.7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 26.5.8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供应商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 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 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 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 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 2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 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31.2.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最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对有效投标的投标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调整后的评标总价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按评标价由低到高排列。评标价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评标价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1.2.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2. 确定中标人

32.1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不足3名时据实推荐）。

32.2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标结果职责，并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供应商。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 1

评审结束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 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 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 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4. 1.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 1. 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 1.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 2

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八 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 1

采购人、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 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

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采购人按照法律法规及各级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投标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折扣）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服务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的。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	供应商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 (1) 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 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 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 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 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不再进行价格折扣。), 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投标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标价计入总价进行评标。

单项评标价=供应商单项报价×(1- Σ 价格折扣幅度)

评标价= Σ 单项评标价+ Σ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价格权值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评分内容及标准

序号	评分项	分值	评分指标
一、价格部分（满分为10分）			
1	报价分	10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2、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二、技术部分（满分为75分）			
1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40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实际采购清单及服务技术参数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项目招标需求中技术参数要求的得满分40分；带▲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符合的扣4分，非带▲的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2	项目实施方案	8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管理组织架构2. 整体实施规划3. 咨询单元实施计划4. 软件单元实施计划等内容。 每提供一项得2分，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8分。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
3	项目管理方案	4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项目管理包括但不限于：1. 项目质量管理与控制2. 项目风险管理与控制等内容。 每提供一项得2分，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4分。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
4	网络安全应急预案	8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投标人制定的网络安全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1. 预案目标与范围、2. 风险分析3. 组织机构职责4. 应急处理流程等内容。 每提供一项得2分，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8分。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

			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
5	项目技术保障	6分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 提供项目技术保障包括但不限于:</p> <p>1. 服务团队2. 人员安排计划3. 人员职责分工。</p> <p>每提供一项得2分, 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1分, 不提供不得分, 满分6分。</p> <p>(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 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p>
6	培训方案	9分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 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培训目标、2. 培训内容与课程安排、3. 培训方式等。</p> <p>每提供一项得3分, 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1.5分, 不提供不得分, 满分9分。</p> <p>(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 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p>
三、商务部分 (满分为15分)			
1	企业业绩	9分	<p>投标人提供2023年10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 每提供一份得3分, 最多得9分, (提供中标结果网页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及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以实际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2	售后服务	6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包括但不限于:</p> <p>1. 售后服务流程、售后服务体系; 2. 服务站点设立, 服务团队及联系方式; 3. 故障响应和处理办法等;</p> <p>每提供一项得2分, 最多得6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注: 方案具体内容应当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 内容分项描述完整, 不缺少关键节点, 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 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否则不得分。)</p>

注:在投标文件内须提供以上评分项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或证明等材料, 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 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评审材料, 以供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查阅。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否则不得分。

2. 得分的计算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评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合计总分/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修改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招标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 服务内容：

招标文件所要求内容及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1 服务期限：

3.2 服务地点：

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_____

5.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技术资料

对工作中所涉及的其他数据、资料和文件等负有保密义务，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乙方应对收集的资料及形成的成果严格保密，若因乙方原因使资料泄密导致甲方蒙受经济或名誉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 知识产权

本项目收集的资料和取得的技术成果全部归甲方所有。

8.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9. 转包或分包

9.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9.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0.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11. 验收

验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1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2.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2.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12.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2.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3.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13. 2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13. 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3.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4. 违约责任

14.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4.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5.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5. 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

、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6.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 违约解除合同

17. 1 违反本合同第10条的规定的。

17.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 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 安全责任。 本项目在实施期间所有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出现一切安全问题甲方概不负责。

19. 其他约定

19. 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 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1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0. 附件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2 投标书（格式）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4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5 服务技术响应表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8 证明文件

附件9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附件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

附件2

投 标 书 (格式)

致: _____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名称) :

_____ (供应商名称)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 _____) 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 3、服务技术响应表。
- 4、商务响应表。
- 5、证明文件。
- 6、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 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和有关附件, 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 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 6、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 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 7、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 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 认可开标结果。
- 8、如果我方存在供应商须知第9.3项所述情况, 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记录。
- 9、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19.3项所述情况, 同意贵方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如有)。
- 10、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26.4.1、26.4.3项所述情况, 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1、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26.5项所述情况, 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 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 12、如果现场变更采购方式, 我方同意在不改变招标需求、资质条件等情况下, 按变更后的采购方式的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 13、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否则, 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14、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 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 视为我方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_____。

1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地址电话必须为最新并可以联系到):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单位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质量标准	
服务期限	
投标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包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5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_____（填写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描述
1					
2					
3					
...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

“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系_____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 _____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____) 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我方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 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

年 月 日

附件8

证明文件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

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

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如供应商无本项资料，本声明函可删除)

附件9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采购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 一、依法参与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竞争关系。
-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